同济大学2026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

一、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优良，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科学研究、教育教学、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成为引领未来的社会栋梁与专业精英。

二、招生原则

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坚持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以支撑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建设为目标，以服务战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为原则，全面支撑教育强国建设。

三、招生类型

我校招收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完成学业后，均可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详细政策参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

1.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是指符合国家硕士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学习年限或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全脱产在校学习的研究生。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就业方式包括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类。除“上海市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项目”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外，其他全日制研究生均为非定向就业，即人事关系和人事档案

须在入学时转入同济大学，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学校统筹安排住宿，可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医疗保障。

（3）“上海市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项目”全日制研究生就业方式为定向就业，即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书，人事关系和人事档案不转入同济大学，在读期间不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医疗保障，学校不安排住宿，不纳入奖助体系，毕业生不纳入就业计划。

（4）“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按录取当年协议执行。

2. 非全日制研究生

（1）非全日制研究生是指符合国家硕士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具有实施研究生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或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录取，在基本学习年限或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在从事其他职业或社会实践的同时，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的研究生。

（2）非全日制研究生不接受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就业方式均为定向就业，即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书，人事关系和人事档案不转入同济大学，在读期间不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医疗保障，学校不安排住宿，不纳入奖助体系，毕业生不纳入就业计划。

四、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心健康，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2026年9月1日，下同）或2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且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详见我校各招生专业目录中的备注说明。

（4）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5）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网上确认截止日期前，向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5. 报考工商管理（专业代码：125100）全日制方向的考生除满足上述1、2、3条件外，学历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1）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3年（从大学本科毕业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3年以上；2）国家承认学历的高职高专毕业或大学本科结业5年或5年以上；3）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2年或2年以上。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相关考试招生政策同时按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6〕2号）有关规定执行。

注：2027年起，工程管理专业学位中的工业工程与管理（代码为125603）、物流工程与管理（代码为125604）专业也须符合上述第5条中的报考条件。

6. 报考非全日制招生专业的考生，具体报考条件参考文末附表1：非全日制研究生报考条件一览表。

7. 报考临床医学（专业代码前4位为1051）和口腔医学（专业代码前4位为1052）的考生须符合《同济大学2026年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项目招生简章》要求。

8. 报考单独考试招生专业的考生须符合《同济大学2026年招收单独考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

9.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除满足上述1、2、3、4条件外，骨干人才计划资格须经生源或工作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通过。我校招生专业目录中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口腔医学专业学位和非全日制专业不接受“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报名。

10.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

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复试前须向我校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进行复核。

五、招生专业与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考试科目及相关说明详见同济大学《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六、报名程序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与网上确认两个阶段。

1. 网上报名

报名网址为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

网上报名时间：2025年10月16日 ~ 10月27日每天9:00-22:00。

网上预报名时间：2025年10月10日 ~ 10月13日每天9:00-22:00。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考生（原则上）应选择学习、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手续。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中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也可选择教学点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单独考试考生应选择招生单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所在地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相关具体要求由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因地制宜、合理确定）。

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复试时将认证报告交我校核验。

符合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等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填报相关信息，经有关部门审核通过后生效。未按规定申报的，不享受相应照顾或加分政策。

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我校招生章程的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应通过定期查阅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招生单位官方网站等方式，主动了解网上确认、考试安排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考生应当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2. 网上确认

网上确认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具体确认工作由相关报考点组织实施。

考生网上确认时应当积极配合报考点，根据核验工作要求提交有关补充材料。考生应当按规定缴纳报考费，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及要求。

所有考生均须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经考生确认的报名信息在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准考证打印

考前10天左右，经我校确认准考资格的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4. 其他说明

（1）报考“中法工程和管理学院”的考生，报名时应先选择相关院系，至复试阶段再申请相关专业的中法班。

（2）报考中德合作项目的考生，报名时应选择相关学院（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汽车学院）对应专业或研究方向。

（3）报考“知识产权（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项目，全英文课程）”的考生，报名时可选择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学院代码：320）的所有专业，至复试阶段再申请知识产权（WIPO项目）班。

（4）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5）已被我校接收的推荐免试入学者，不得报名参加当年全国统考。

（6）我校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将结合录取考生具体方向实行专业学院和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双注册、联合培养。

七、初试

1. **初试时间：**2025年12月20～21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2. **初试地点：**由各报考点另行通知。

八、复试

初试成绩公布后，我校参照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制定学校分数线。各学院根据各招生专业计划、考生考试成绩和差额复试比例，在学校基本分数线上确定各专业的复试分数线以及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并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tongji.edu.cn）公布各招生院系复试安排。

1. **复试时间：**2026年3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定）。

2. **复试内容：**包括外语口语与听力、专业外语、专业课和专业综合。复试阶段的考试内容、形式和成绩占比由各学院会同学科、专业委员会根据各专业实际情况确定。考试内容需结合专业培养要求、知识和能力考核统筹确定。考试形式可为口试或笔试、口试相结合，详见本章程专业目录复试部分。

3. **加试：**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笔试。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加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复试资格审查：**复试前将对考生的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以报名确认截止日期前所获得文凭为准）、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不符规定者不予复试。复试通知信息通过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tongji.edu.cn）发布，不再寄发书面通知。

九、录取

1. 录取程序

（1）根据初试和复试成绩，结合考生身心健康状况等整体素质和政审结论，择优录取。

（2）对未通过我校复试，但达到教育部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者，可自愿调剂到其他学校录取。

（3）拟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将人事关系和人事档案转入同济大学，按有关通知寄送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材料。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应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书，其人事关系和人事档案不转入同济大学，在读期间不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医疗保障，学校不安排住宿，毕业生不纳入就业计划。

（4）考生入学时须进行体格检查，身体状况应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和我校相关规定。**未达到高校招生体检标准者，取消入学资格。**

2. 学费和奖助

（1）同济大学研究生教育实行收费制度。具体学费标准以同济大学信息公开网的公示为准（网址：http://xxgk.tongji.edu.cn/index.php?classid=3176）。2026年单独备案收费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见文末附表2，按总学费收取学费。其他专业的学费标准为8000元/学年。

（2）对非定向就业学术学位及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济大学设有完善的奖助体系。凡纳入奖助体系的非定向就业学术学位及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入学后可获得8000元/学年的全额学业奖学金。上述类型硕士研究生还可获得不少于600元/月的助学金，每年发放10个月。此外，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均可申请助教和助管岗位，获聘后可得到额外资助。所有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纳入上海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可申请办理国家助学贷款，可参加有关专项奖学金评定。

十、学制

1.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2.5年，翻译、工商管理、金融、会计和应用统计专业学制2年，风景园林、生物学、法律（非法学）、应用心理、医学院和口腔医学院招生专业学制均为3年（专项有具体要求的按专项执行）。

2.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3年。

具体参照入学当年培养方案执行。

十一、培养校区

1. 四平路校区：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土木工程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数学科学学院、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口腔医学院、职业技术教育学院（教育学部分方向，教育硕士）、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海洋与地球科学学院、人文学院、体育教学部、法学院、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设计创意学院、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国际文化交流学院、中意工程创新学院、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和国际足球学院。

2. 嘉定校区：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航空航天与力学学院、交通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汽车学院、艺术与传媒学院和职业技术教育学院（教育学部分方向）。

3. 沪西校区：医学院。

4. 最终培养校区以录取通知书为准。采用工学交替培养的硕士研究生，产教融合基地结合培养方案确定。

十二、其他

1.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和定向就业中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可申请住宿，住宿严格按照《同济大学学生住宿管理规定》执行。

2. 我校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布的招生计划仅供参考。具体招生人数将根据教育部实际下达我校的招生计划、实际录取推免硕士生人数、各专业上线生源情况以及学校学科发展需求等进行适当调整。

3.《2026年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专业目录及初复试科目》中专业代码第3位为“5”或“6”的专业为专业学位。

4. 我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题及复习资料。

5. 我校自命题科目参考大学本科教学大纲进行命题，部分科目提供考试大纲。

6. 我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收费标准等信息，可在同济大学官网查阅。

7. 考生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将取消其考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其学籍。

8. 招生信息如有变动，以报名期间我校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tongji.edu.cn）公布的招生章程、专业目录、初复试内容及相关信息为准。

9. 我校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已另行公布，请留意查询我校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tongji.edu.cn）。

十三、如本章程与教育部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有冲突，按教育部文件要求执行。

单位代码：10247
联系部门：同济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联系地址：上海市四平路1239号瑞安楼512室
邮政编码：200092
联系邮箱：tjyzc@tongji.edu.cn
联系电话：021-65982944

申诉部门：同济大学纪检监察机构

申诉邮箱：jcc@tongji.edu.cn

附表1:

非全日制研究生报考条件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院	报考条件	学习就业方式
035101	法律 （非法学）	法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并且须在网上确认时提交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②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3）报考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035102	法律（法学）	法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并且须在网上确认时提交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②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3）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获法学第二学士学位的人员可报考）。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045100	教育	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报考教育硕士中教育管理方向的考生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4各项要求。 （2）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并有2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3）一般要求报考人员为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人员。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125100	工商管理	经济与管理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3年或3年以上的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高职高专毕业或大学本科结业5年或5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③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2年或2年以上的人员。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125200	公共管理	经济与管理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3年或3年以上的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高职高专毕业或大学本科结业5年或5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③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2年或2年以上的人员。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125601	工程管理	经济与管理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3年或3年以上的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高职高专毕业或大学本科结业5年或5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③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2年或2年以上的人员。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125602	项目管理	经济与管理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3年或3年以上的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高职高专毕业或大学本科结业5年或5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③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2年或2年以上的人员。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105400	护理	医学院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并且须在网上确认时提交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②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3）通过国家注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其他非全日制招生专业	（1）符合“四、报考条件”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学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并且须在网上确认时提交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②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非全日制定向就业

附表2:

单独备案收费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一览表
（以财务处公示为准）

招生单位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学习方式	学制	26级学费标准（总额）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电子信息	04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电子信息	01-03、05方向	非全日制	3	12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计算机技术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12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软件工程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机械	01-05、07、08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机械	06方向	非全日制	3	15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材料与化工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资源与环境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能源动力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12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土木水利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交通运输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风景园林	所有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金融	01-03方向	非全日制	2	20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金融	04-05方向	全日制	2	20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程管理	01方向	非全日制	2.5	26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项目管理	01方向	非全日制	2.5	26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	01方向	非全日制	2.5	17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会计	01-03方向	非全日制	2	22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会计	04-06方向	全日制	2	20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EMBA)	01-03方向	非全日制	2.5	63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非全日制MBA）	06-13方向	非全日制	2.5	43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全日制MBA）	04-05方向	全日制	2	30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业工程与管理	所有方向	全日制	2.5	168000
数学科学学院	应用统计	01-02方向	全日制	2	180000
数学科学学院	应用统计	03-04方向	非全日制	2	180000
医学院	护理	05-08方向	非全日制	3	108000
医学院	临床医学（单考）	02方向	非全日制	3	108000
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教育（含单考）	04、08方向	非全日制	3	75000
人文学院	设计	01方向	非全日制	3	150000
人文学院	戏剧与影视	01方向	非全日制	2.5	120000
人文学院	应用心理	01方向	全日制	3	168000
法学院	法律（法学）	02方向	非全日制	3	108000
法学院	法律（非法学）	02方向	非全日制	3	108000
法学院	法律（非法学）	01方向	全日制	3	59000
设计创意学院	设计	07-09方向	非全日制	3	150000
设计创意学院	设计	01-06方向	全日制	2.5	150000
设计创意学院	机械	01-02方向	全日制	2.5	150000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国际中文教育	01-03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体育部	体育	04-06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	知识产权	01-02方向	全日制	2.5	105000
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	知识产权	03-04方向	非全日制	3	126000
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	知识产权学（单考）	01方向	非全日制	3	108000
国际足球学院	体育	04-06方向	非全日制	3	90000
艺术与传媒学院	新闻与传播	05方向	非全日制	2	150000
中意工程创新学院	机械	01-02方向	全日制	2.5	225000
中意工程创新学院	资源与环境	01方向	全日制	2.5	225000
中意工程创新学院	电子信息	01方向	全日制	2.5	225000